

##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应用指南 2024》”）的相关规定变更会计政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#### （一）变更原因及日期

2024年3月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应用指南2024》，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，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三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《应用指南2024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应用指南2024》，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计入营业成本，并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。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（单位：元）：

合并财务报表：

受影响的报表项目	2023 年 1-6 月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成本	54,001,999,268.58	788,037,030.18	54,790,036,298.76
销售费用	3,068,434,621.37	-788,037,030.18	2,280,397,591.19
受影响的报表项目	2024 年 1-6 月		
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成本	64,935,799,252.18	1,198,507,902.94	66,134,307,155.12
销售费用	4,276,496,317.21	-1,198,507,902.94	3,077,988,414.27

母公司财务报表：

受影响的报表项目	2023年1-6月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成本	45,316,394,387.31	724,716,121.58	46,041,110,508.89
销售费用	1,594,619,192.27	-724,716,121.58	869,903,070.69
受影响的报表项目	2024年1-6月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成本	48,416,861,944.16	607,136,813.52	49,023,998,757.68
销售费用	1,536,270,099.11	-607,136,813.52	929,133,285.59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4年8月31日